

# 关于惠州市长恒置业有限公司总平面方案的公示

我局收到惠州市长恒置业有限公司提出办理位于博罗县石湾镇西田村委会石湾大道西埔段东侧的厂区总平面方案审查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的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项目名称：惠州市长恒置业有限公司总平面方案

建设项目内容：惠州市长恒置业有限公司厂区位于博罗县石湾镇西田村委会石湾大道西埔段东侧，《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粤（2020）博罗县不动产权第0048300号，用地面积97155m<sup>2</sup>，用途为工业用地。《规划设计条件告知书》于2022年7月7日经十七届县政府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十一次（2022-9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县人民政府批准。控制指标如下：

用地用海分类代码为100102，规划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计算指标用地面积97155m<sup>2</sup>，可用地面积93753m<sup>2</sup>，市政道路占用面积3402m<sup>2</sup>，容积率：2.0≤far≤3.0，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194310m<sup>2</sup>-291465m<sup>2</sup>，建筑系数≥30%，绿地率15%-20%，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7%（建筑面积占计容总建筑面积比例≤20%）。机动车停车位配建标准按厂房及仓库每100m<sup>2</sup>计容建筑面积≥0.3个、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每100m<sup>2</sup>计容建筑面积≥1个（高层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房应设置地下停车库，地下停车比例≥70%）。

送审方案由9栋8层厂房、1栋7层已建宿舍（未报建）、1栋1层门卫室及消防控制室和1层地下设备房组成，技术经济指标如下：计算指标用地面积97155m<sup>2</sup>，建筑占地面积33763.14m<sup>2</sup>，总建筑面积292234.83m<sup>2</sup>，计容建筑面积291439.83m<sup>2</sup>，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比例3%（建筑面积占计容总建筑面积比例4%），不计容建筑面积792m<sup>2</sup>，建筑系数35%，容积率3.0，绿地率15.26%，停车位957个。厂房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二级

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关系人（单位），可依照《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的规定，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8月12日

